

# 《弘业集团内蒙古宝丰煤矿有限责任公司采矿权出让收益评估报告》主要参数表

评估项目名称	弘业集团内蒙古宝丰煤矿有限责任公司采矿权出让收益
勘查程度	详查
矿种	煤炭
评估目的	处置采矿权出让收益，提供采矿权出让收益参考意见
出让机关	鄂尔多斯市自然资源局
评估委托人	鄂尔多斯市自然资源局
评估方法	收入权益法
评估矿区面积	2.1820km <sup>2</sup>
资源储量合计	截至2021年12月31日，保有工业煤资源量1109.7万吨，另保有高硫煤推断资源量116.5万吨，氧化煤2万吨
生产规模	120万吨/年
矿山理论服务年限	5.06年
评估服务年限	5.06年
产品方案	原煤
采矿技术指标	原煤采出率：8-1煤层85%、9-2煤层91%、10煤层91%、16-1煤层90%、16-2煤层94%、17煤层91%
评估拟动用可采储量	217.8万吨，回收边帮压煤510.23万吨，合计可采储量728.03万吨
销售价格（不含税）	原煤394.69元/吨
采矿权权益系数	4.2%
折现率	8%
变更生产方式导致新增资源量	104.22万吨
变更生产方式导致新增资源量采矿权出让收益评估值	807.71万元
评估基准日	2023年2月28日
评估机构	北京中鑫众和矿业权评估咨询有限公司
法定代表人	赵洪文
项目负责人	赵洪文
签字评估师	赵洪文、索晓虎